

政府對平等機會委員會
少數族裔教育工作小組報告的回應

教育局已跟進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少數族裔教育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於 2011 年 7 月 11 日發表的報告的建議，同時參考其他主要持分者的意見，檢視支援非華語學生的措施，就有關事宜，本局已於本年 8 月分別致函平機會及工作小組的主席。

本局在本年 11 月 10 日與平機會委員會面時，已重申我們遵守《種族歧視條例》的精神，確保非華語學生有同等機會入學、學習及升學，並因應他們的情況和需要，提供配套支援。同時，我們亦向平機會委員指出，非華語學生的支援措施是發展性的措施。隨著近年人讀本地學校的非華語學生數目增加，我們已檢視正在實施的支援措施。我們回應報告書的建議詳情見附件。我們並將持分者包括平機會的主要關注歸納為三方面：(i) 採用共同的中文課程架構，學校如何照顧非華語學生；(ii) 「指定學校」的安排；以及(iii) 鼓勵非華語學生盡早學習中文，以便討論和進一步諮詢主要持分者，計劃未來的路向。

教育局
2011 年 12 月 12 日

(i) 支援學前階段及新來港的非華語學童

- 為提升學前教育的質素，教育局每年邀請幼稚園(包括取錄非華語學生的幼稚園)參與校本專業支援。有關的專業支援協助教師以綜合形式設計幼稚園教學活動，讓兒童從真實語言環境中學習語文等。此外，教育局經常為幼師舉辦專業發展課程，探討照顧學習多樣性的課題，以便協助幼師設計適切的學習活動，幫助非華語學生奠下中文基礎，以便融入本地教育體系和社羣。
- 至於新來港兒童(包括非華語兒童)，我們參考了其他先進地區的安排，讓新來港兒童(包括非華語兒童)在入學前參加為期 6 個月的全日制「啟動課程」，或為期 3 個月的「適應課程」，以配合他們不同的需要。
- 我們為取錄新來港兒童(包括非華語兒童)的學校提供「校本支援計劃津貼」，讓學校為這些學生提供校本措施，以協助他們儘快適應校園生活和學習。

(ii) 在每個校網成立「資源學校」

- 教育局成立「指定學校」的目的是協助這些學校發展和累積支援非華語學生的教學策略和經驗，並透過教育局成立的支援網絡，與其他取錄非華語學生的學校分享經驗，以便所有就讀於本地學校的非華語學生都能受惠。
- 此外，我們委託了香港大學為非華語學生營辦「學習中文支援中心」，而香港大學亦根據支援非華語學生的實踐方法和經驗，與學校分享包括香港大學發展有關的教學材料。
- 在教學方面，無論計劃課程設計、教學設置模式、教師發展課程、分享實踐方法和經驗的工作坊等，在照顧學習多樣性的大前提下，我們以學生的「家中使用語言」為參考基礎，以便更能聚焦地設計中文科的學習活動，以幫助非華語學生建立中文基礎和融入本地社會。我們由 2006 年開始，已透過「學生收生實況調查」搜集學生的「家中使用語言」，以便在提升教學時有所參考。

- 此外，我們亦採用研究模式，在 2008 年和 2010 年委託中文大學分別研究在 2005 年為非華語學生修訂小一人學安排後，獲派的非華語學生適應主流學校的情況；以及這些主流學校協助非華語學生融入本地教育體系的實踐方法，以便推廣予其他取錄非華語學生的學校。我們會考慮為非華語學生進行其他相關課題的研究，以期進一步提升非華語學生的學習效能。

(iii) 及早識別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少數族裔兒童

- 在現行的評估機制下，教育心理學家會考慮學生的文化背景、教育背景、生活經驗和語言能力等，作出適當調整，以加強評估結果的可靠性。此外，我們亦已制訂識別有學習困難的非華語學生的量表，幫助學校觀察學生的學習情況，以及儘快為有需要的學生安排評估。

(iv) 其他中文課程及測試

- 我們在中國語文課程架構之下，為學校提供了協助非華語學生中文學習的《補充指引》。《補充指引》涵蓋四種課程設置模式，包括「融入中文課堂」、「過渡銜接」、「特定目標學習」和「綜合運用」，切合不同學習水平，幫助非華語學生在不同發展階段學習中文，滿足他們的不同需要和期望。這些多元課程設置模式可銜接多元出路，例如香港中學文憑、綜合中等教育證書和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
- 我們鼓勵非華語學生與本地學生一同學習中文，假如預設一個基準較低的「淺易」中國語文課程，會局限有不同需要的非華語學生的學習機會，而僱主對這些資歷亦會存疑。研究結果亦顯示，非華語學生如能得到支援，學習進度和成果不會比本地學生遜色。
- 較遲學習中文或沒有機會修讀整個中文課程的非華語學生，可以報考綜合中等教育證書（中國語文）科，院校在「大學聯合招生辦法」收生時會考慮這認可的中文資歷。此外，為協助非華語學生達到職場上中文能力的要求，我們會在本學年推行「職業中文先導計劃」，課程內容將與資歷架構掛鈎。我們期望日後職業訓練局增設的青年學院為非華語學生提供專項服務時，亦能在有關方面產生協同效應。

(v) 蒐集少數族裔資料

- 詳情見前述第(ii)的第 3 點。

(vi) 進行縱向研究

- 詳情見前述第(ii)的第 4 點。

(vii) 非華語學生升學就業輔導

- 教育局在每年出版的升學輔導手冊內，為非華語學生提供適切的升學輔導資料，並在每年舉辦的「教育博覽」為非華語學生設立特設資訊站，以便照顧個別非華語學生的需要。有關的升學及就業資料已上載教育局網頁，以便參考。

(viii) 建立共融學校環境

- 教育局已向學校發出通告，提醒所有教育機構均須不分種族致力支援所有學生的學與教、在校內營造種族多元文化的環境、尊重文化和宗教差異，以及與家長保持溝通外，並會繼續與相關部門／團體（包括平機會）協作，為學校舉辦分享會，進一步提升共融文化。

(ix) 遵守《種族歧視條例》

- 教育局遵守《種族歧視條例》的精神，確保非華語學生有同等機會入學、學習及升學，並因應他們的情況和需要，提供配套支援。教育局知悉平機會工作小組關注「指定學校」內非華語學生的數目。事實上，非華語學生入讀「指定學校」主要是取決於家長的選擇，並非政府指定學生入讀。從非華語學生家長的選擇和非華語學生的利益來看，「指定學校」的措施是有需要的。此外，在支援非華語學生方面，「指定學校」對研發校本教學材料和分享經驗以支援其他學校，亦起了一定的正面作用。我們會全面檢視現時為「指定學校」提供的支援，並考慮其他取錄非華語學生的學校的需要，為支援非華語學生的學校訂定可量度的目標及成果，以及如何進一步在學校發展教與學資源和分享經驗。

教育局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